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采购代理服务项目
比选文件**

一、比选项目概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中国藏学研究中心采购代理服务项目
2. 采购单位：中国藏学研究中心
3. 采购人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东路 131 号
4. 项目采购内容：确定 1 家采购代理机构为采购人提供符合采购人需求的货物、服务类项目的招标代理等服务工作。具体项目需求详见附件 1。
5.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采购人根据采购代理机构服务情况决定是否续签，续签不超过 2 年。

(二) 参选人资格要求

1. 参选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企业财务状况良好。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且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

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6. 参选人须完成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单备案。

7. 具有承担和实施招标代理服务业务的相应技术服务能力、人员和设备。

8. 在代理合同期限内，从事招标代理服务的人员应为本次参选时承诺的拟投入的招标工作人员（招标工作人员应为公司自有人员且须提供比选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代理合同期限内更换人员须经采购人同意，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代理合同。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比选。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10. 参选人不得将本项目招标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转包。

11.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比选费用

参选人无论中选与否，因参加比选所发生一切费用均由参选人自理。

（四）报名参选

采购代理机构有意向报名参选的，须在 2026 年 1 月 8 日 17:

00 前将参选声明（附件 2）、本单位三证合一营业执照、相关资质证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等扫描后，做成一个 PDF 文件，发送至邮箱 **zyzxxzc@126.com**。

二、比选方案

(一) 参选文件的编制

参选文件共包含商务、技术两个部分，各部分的组成内容如下：（需有目录）

1.商务文件组成内容

- (1) 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 3），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比选活动的，无需提供授权书；
- (3) 上一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或资信证明。
- (4) 近 6 个月中任意 3 个月的依法纳税记录证明文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证明文件，依法免税和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参选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 (5) 参选人须提供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且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并提供相关证明（证明资料以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站 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查询时间应在本项目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6）参选承诺函（附件 4）。

（7）廉政承诺书（附件 5）。

（8）公司综合实力、相关资质证书及类似业绩证明。

（9）已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单”备案。

2. 技术文件组成内容

提供全面服务方案，由参选人结合采购人的服务需求及相关要求自行制定，应包括但不限于：代理服务流程、时间安排、拟派本项目所有人员情况汇总表（附件 6）、项目主要人员政府采购经验、管理制度、延伸服务等内容。

提供代理服务费收取方案。分别说明预算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项目及预算金额 **100** 万元以下的项目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预算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项目承诺按照国家有关采购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规定执行；预算金额 **100** 万元以下的项目，按固定金额进行报价。

各部分按顺序排列装订成一册。

（二）比选有效期

自参选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比选有效期为 60 个日历天。

(三) 参选文件的签署及其份数

1.参选文件应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由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封面格式见附件7。

2.参选人应一并向采购人递交参选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并在每一份封皮上分别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有出入时，以正本为准。

3.参选文件的任何一页均不宜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出现上述情况，不论何种原因造成的，均须由参选人在改动处盖章方为有效。

(四) 参选文件的密封

1.参选文件密封袋（箱）正面应写明采购人名称和地址、项目名称、参选人名称与地址、邮政编码并加盖参选人单位公章。

2.参选文件密封袋（箱）应用封条在开口处密封，封条上加盖参选人单位公章。

3.如果因密封不严，标记不清而造成参选文件过早启封、失密等情况，采购人概不负责。

(五) 参选文件的递交

1.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1月16日9:00。

2.参选文件接收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东路131号。

3.参选文件接收人及联系方式：郝老师，010-64812078。

4.参选文件递交方式：快递、闪送或参选人指派专人送

达。

5.自参选文件接收截止时间起，停止接收参选文件，进入评审阶段，由评审委员会对各参选文件进行评审。

(六) 参选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1.参选人在递交参选文件后且递交参选文件截止时间前，可将补充、修改或撤回的书面文件递交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参选文件的组成部分。

2.递交参选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且在参选有效期内，参选人不得撤回其参选文件。

(七) 评审

1.评审委员会由采购人组建，人员组成 ≥ 3 人，为单数，负责本项目评审。

2.评审程序

(1) 参选人须提供下列各项资格性材料，且所提供的材料满足比选文件要求，评审委员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比选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参选人的资格性材料进行审查，以下材料中，参选人有任何一项未提交或审查不合格的，则不能进入下一步评审。

- ① 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 ②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③ 上一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或资信证明；

- ④ 近 6 个月中任意 3 个月的依法纳税记录证明文件；
- ⑤ 近 6 个月中任意 3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证明文件；
- ⑥ 本项目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查询结果。
- ⑦ 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
- ⑧ 参选承诺函。
- ⑨ 廉政承诺函。

(2) 评审委员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比选文件中规定内容对参选人提供的参选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评价参选文件是否满足比选文件实质性要求。实质上没有响应比选文件要求的参选人不能进入下一步评审。

(3) 评审委员会按照评审标准对参选人进行综合评审，确保选出的供应商在代理服务流程、时间安排、拟派本项目所有人员情况、项目主要人员政府采购经验、管理制度、延伸服务等方面均能满足参选文件要求且具有较高的性价比。

3. 评审标准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商务评审 10	综合实力	10	综合考虑公司经营状况、资质情况、办公场所等情况进行综合比较，横向打分。 好，得 7-10 分； 较好，得 4-6 分； 一般，得 0-3 分。

技术评审 90	服务方案	30	根据提供的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1.服务方案符合采购人需求，方案内容完整，得 20-30 分； 2.服务方案基本符合采购人需求，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得 11-19 分； 3.服务方案不符合采购人需求，方案内容存在明显缺失，得 0-10 分。
	企业业绩	15	参选人提供近两年（2024 年、2025 年）招标代理服务业绩，每提供 1 份政府采购代理证明材料得 1 分，最高得 15 分。须提供委托代理协议复印件盖章页及主要内容页、招标公告截图、中标公告截图、中标通知书，时间以委托代理协议时间为准。
	管理制度	15	参选人提供单位的内控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流程控制管理制度、采购文件编制审核制度、质量控制管理、职业管理及员工廉洁管理制度、质疑投诉管理机制、招标采购代理项目档案管理制度）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分：每提供一个得 2.5 分，最多得 15 分。未提供不得分。
	项目经理资历	10	1.高级职称及 8 年以上工作经验，得 10 分； 2.中级职称及 5-7 年以上工作经验，得 8 分； 3.具有 5 年以下工作经验，得 5 分。 须提供职称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须提供从业年限承诺书或简历并加盖公章。以上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拟派项目团队情况	10	综合考虑公司拟派项目团队情况进行综合比较，从团队人数、成员学历、成员职称、成员从业年限等横向打分。好，可得 7-10 分；较好，可得 4-6 分；一般，可得 0-3 分。提供团队成员学历证书、职称证书，从业年限承诺书或简历，以上材料须加盖单位公章。
	代理服务费	10	预算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项目承诺按照国家相关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收取的得 5 分，不满足的不得分。 预算金额 100 万元以下的项目，按固定金额进行报价，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 5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5% × 100。

（八）取消参选资格的情况

- 1.参选人未按要求在相关文件签字或盖章。
- 2.参选人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

无法辨认的。

3.参选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参选文件，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

4.不符合本参选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要求的。

(九) 中选

1.经评审委员会开会议讨论通过，向中选代理机构发出中选通知。

2.该项目评审不会解释选择或否决任何参选人的原因。

3.收到中选通知后，中选代理机构应在 3 日内联系与我方签订合同，在规定时间内中选代理机构未与我方订立合同，取消其中选资格。

4.中选代理机构拒绝或未按时间约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结果推荐的中选代理机构名单顺序，确定下一候选单位为中选代理机构，也可以重新开展比选评审活动。

(十) 其他

1.中选代理机构若因提供虚假资料或因本次参选违法违规受到行政监督部门查处的，一经查实，将取消中选资格。

2.本采购文件未尽事宜，将参照国家和省级行政部门颁布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3.参选人提交的所有承诺将自动成为双方未来合作协议的组成部分，请参选人务必根据自身履约能力提供报价和承诺。

附件 1

项目需求

一、服务内容

1.根据采购人需求开展包括但不限于：招标，采购前期和执行过程中的咨询服务，编制资格预审文件并交予采购人审核，编制招标文件、采购文件并交予采购人审核，办理项目入场登记手续，发布招标公告、采购公告或邀请函，质疑答复处理，发售资审文件、招标文件、采购文件，组织标前会、招标答疑，抽取评标专家，组织资格评审、开标、评标，办理中标公示并接受询问，负责将中标通知书下发中标人，协助采购人进行合同备案等招标有关的备案手续等。

2.依法合规处理采购项目质疑等事项，以服务为宗旨，既要合理解决矛盾，提高采购效率，又要符合采购人的客观要求。

3.原则上，招标方式项目应在 45 天内完成，非招标方式项目应在 30 天内完成（项目出现流标、废标、终止等不可抗力情况除外）。

4.及时完成项目采购资料的移交。按照档案管理要求，在项目完成采购后 15 天内，将项目资料及时整理装订，将项目全套文档备案资料（含 PDF 电子扫描版）移交采购人。中选代理机构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规定妥善保存招标活动的有关文件资料，文件资料的保存期

限为自招标结束之日起至少 15 年。

二、对中选代理机构组织机构服务要求

1. 中选代理机构及其人员应当严格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及招投标程序，同时为采购人提供政策和业务咨询，遵循公正、平等的原则从事招标工作，遵守职业道德准则和行为准则，遵守国家及采购人的有关保密规定。

2. 中选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员应廉洁自律，不得与项目相关单位发生任何有经济关联的行为，不得与后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单独接触。

3. 中选代理机构应在内部签署保密协议，严格职业纪律，不得对外泄露在工作过程中获知的涉及采购人的任何资料、信息。

三、对中选代理机构人员要求

1. 项目负责人须专业素质高、职业道德记录良好。参选人应在响应文件中注明项目负责人，并提供其身份证明等相关资料。

2. 中选代理机构应根据采购人工作需要建立专门服务团队，团队含负责人和经办人，负责人主要负责接收项目委托后的安排协调、审核经办人拟定的采购文件等；经办人主要负责项目程序的具体执行。项目团队成员至少应是大学专科以上学历，经考核培训合格，且均为代理机构购买社保的固定员工。

3. 中选代理机构服务团队须 24 小时（法定节假日除外）

接受采购人咨询或工作安排，并随时保持移动电话、QQ、短信、微信或电子邮箱畅通以便于联系。同时应做好通过通讯方式传送资料的保密工作。

4. 承办项目的全部人员须在近三年内无违法及重大违规执业行为。

四、费用结算说明

预算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项目，代理服务费统一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及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等执行；预算金额 100 万元以下的项目，按固定金额进行报价。代理服务费由中选代理机构按中标金额及计费标准向中标人计取，并承担包括但不限于专家评审费等所有其他相关服务费用，采购人无需向中选代理机构支付任何费用。

五、其他要求

1. 采购人在服务期内不提供具体采购项目数量，不承诺实际采购金额，最终以实际发生的项目数量及采购金额为准，且不为此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2. 代理机构在服务期内需严格遵守职业道德廉洁自律情况相关规定，若在代理项目时违反下列任何一项并经相关部门或者采购人查实，采购人有权终止其代理服务合同。

- (1) 与供应商恶意串通操纵采购活动的；
- (2) 参开标评标的工作人员未遵守纪律，出现影响评审（评标）委员会成员行为的；

- (3) 向他人透露开标评标信息的行为;
- (4) 泄露招投标过程中的技术和商业秘密的;
- (5) 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代理机构承担的费用;
- (6) 在代理期内发生其他违法违纪违规行为的。

附件 2

参选声明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

我单位全面研究了比选文件后，决定参与中国藏学研究中心采购代理服务项目的比选，将按照要求准备参选文件，并按规定时间提交，自愿承担为参与比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参选人（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参选人地址：

参选人邮编：

联系人：

电 话：

邮 箱：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参选单位：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联系电话： _____ 系 _____

(参选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受邀参加中国藏学研究中心采购代理服务项目比选活动，签署本项目参选的文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参选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6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参选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参选单位部门）的_____（姓名、职务）为参选人代理人（以下简称代理人），以参选人的名义参加中国藏学研究中心采购代理服务项目比选活动。代理人在参选、评审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以承认。

代理有限期为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代理人无再委托。

特此委托。

参选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6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4

参选承诺函

致：中国藏学研究中心：

1.我方已详细阅读了采购人关于中国藏学研究中心采购代理服务项目比选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及有关附件）。对比选项目所涉及的工作内容已全部了解，并承诺在发生争议时，不会以对比选文件存在误解、不明为由，向你方行使任何法律上的抗辩权。

2.我方承诺信用记录中（1）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2）没有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3）没有被列入政府采购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4）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否则，资格审查时可将我方的参选文件按照无效参选文件处理。

3.我方承诺参选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及所作各项承诺均真实准确，所提交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已依法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相应的年度报告并予以公示（或所提交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已通过登记管理机关的年度检查），不存在任何虚假之处，否则，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的参选文件按照无效参选文件处理，即使我方中标，中标结果无效，对于因此给其他参选人及采购人造成的全部损失，我方同意无条件予以赔偿。

4.我方参选文件有效期为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若中选，则有效期自动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

5.除非另外达成生效协议，采购人的中选通知、比选文件、参选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若比选文件存在要求，而我方参选文件没有拒绝亦没有涉及的情形下，我方接受比选文件的有关约束，并同意将比选文件对参选人的要求作为参选人合同义务的组成部分。

6.我方承诺：如我方中选，我方将认真按采购人要求切实做好本比选项目描述的工作。

参选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参选人地址：

参选人邮编：

联系人：

电 话：

附件 5

廉政承诺书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

我单位参选中国藏学研究中心采购代理服务项目。为加强招标工作活动中的党风廉政建设，进一步规范招投标市场，防止发生违纪违法行为、落实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有关规定，本参选单位特作如下承诺：

- 1.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藏学研究中心关于招投标方面的相关规定。
- 2.提交的相关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单位真实拥有。
- 3.不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及其他投标单位行贿，串通一气搞假投标、围标、陪标、串标。
- 4.不向评标专家行贿，以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 5.不向与采购有关的工作人员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 6.不为采购相关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相关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 7.不为采购相关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安排工作以及宴请、旅游、住宿等方面提供便利或者其他好处。
- 8.不接受招标人员介绍的与招标项目有关的设备采购、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 9.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有可能影响公正招标活动的行为。

如我单位未遵守上述承诺，中国藏学研究中心有权停止我公司参与中国藏学研究中心招投标的资格，已经中标的取消中标资格，三年内不得参加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的任何招标活动。

承诺人：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授权代理人：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参选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 6

拟派本项目所有人员情况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学历	毕业院校	身份证号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岗位	备注(从业年限、职称等)

- 注： 1.需提供工作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2.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够可按相同格式自行增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7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采购代理服务项目
参选文件**

参选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